

##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文化”或“公司”）于2018年9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2018】第322号的回复公告》。因财务相关工作人员失误，公告内容“3、请你公司以列表方式说明目前母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负债情况，包括融资（借款）方式、借款日、还款日、融资（借款）金额，是否存在逾期或者违约的情况；说明近三年资产负债率变动情况，目前银行授信情况、分析债务偿还能力；目前及未来的融资计划及进展情况，增强偿债能力的措施。”的公司回复中相关内容有错误，现对该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 更正前内容：

公司回复：

#### （一）上市公司母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负债情况表中

借款人	贷款方	金额 (万元)	借款日期	到期日	担保方式	是否逾期 或违约
中南红文化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江阴支行	22,500.00	2017-3-20	2019-3-20	保证+质押	否
	南京平安信托	15,000.00	2017-11-25	2018-11-24	保证	否

#### 更正后内容：

公司回复：

#### （一）上市公司母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负债情况表中

借款人	贷款方	金额 (万元)	借款日期	到期日	担保方式	是否逾期 或违约
中南红文化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2,500.00	2017-3-20	2019-3-20	保证+质押	否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	2017-10-25	2018-10-25	保证	否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其他内容不变。

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0日